

台山市北陡镇那腰湾乡村振兴项目 用林事项听证笔录

听证事项：台山市北陡镇那腰湾乡村振兴项目用林事项

时间：2025年8月12日上午10:00至11:00

地点：台山市林业局三楼会议室

1. 听证主持人：朱先开，台山市林业局森林资源管理股股长

2. 听证陈述人：谢永华，广东山海澜岸度假村有限公司经理

王琼，广州春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

(编制设计单位)

3. 听证记录人：汤燕芳，台山市林业局办公室科员

4. 听证代表：高通华、蔡凤娇、黄炎享、李剑达、谢永欢、
崔宇坤、李贺成、叶洁青、李佩玲、程嘉慧、甄鹏专、容金超、
陈敬仲、陈笠长、林经豪、容春笋、容福龙、容华胜、容惠仍、
容万彩、容长安

主持人 朱先开：各位领导，各位代表，上午好！我代表台山市林业局对各位百忙中抽空参加本次听证会表示衷心感谢。我是本次会议的主持人，朱先开，市林业局森林资源管理股股长，担任本次听证会的主持。首先，各位是否对我作为本次听证会的主持人有异议？

蔡凤娇 通平
听证记录人、听证陈述人、听证代表：无意见。 李也 李中

主持人：为增强行政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规范行政决策行为，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监督权，根据《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规定》的有关规定，台山市林业局决定就台山市北陡镇那腰湾乡村振兴项目用林事项申报材料（包括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森林采伐区调查设计书、生态影响评价报告、树木保护专章等材料）进行听证，听取社会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现在我宣布听证会的相关纪律，在听证会听证过程中，请各位把手机调成振动或静音，在各方陈述观点、意见的时候，请其他人不要打断对方，本次听证会会给各方充分的时间表达自己的观点。今天到会的听证陈述人是申请用林业事项的业主单位代表谢永华（广东山海澜岸度假村有限公司经理）以及业主单位委托的编制设计单位代表王琼（广州春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记录人是汤燕芳（台山市林业局办公室科员），听证代表是高通华（人大代表）、蔡凤娇（政协委员）、黄炎享（台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社会发展与农村经济股科员）、李剑达（台山市自然资源局耕地保护和生态修复股 副股长）、谢永欢（台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乡建设股机关工勤）、崔宇坤（台山市交通运输局综合规划股 科员）、李贺成（台山市水利局水资源与河湖管理股 副股长）、叶洁青（台山市农业农村局农乡村产业发展与帮扶协作促进股 工作人员）、李佩玲（台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文

陈敬仲 容金超 程嘉慧 容福龙 容华胜 容惠仍 容万彩 容长安

化遗产和产业发展股 股长）、程嘉慧（台山市招商局办公室试用期公务员）、甄鹏专（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台山分局法规股环境宣传教育中心主任）、容金超（北陡镇自然资源所 副所长）、陈敬仲（北陡镇群众）、陈笠长（北陡镇群众）、林经豪（北陡镇群众）、容春笋（北陡镇群众）、容福龙（北陡镇群众）、容华胜（北陡镇群众）、容惠仍（北陡镇群众）、容万彩（北陡镇群众）、容长安（北陡镇群众）。本次听证会备有旁听席位，允许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旁听。

容金超
程嘉慧
容福龙
容华胜
容惠仍
容万彩
容长安

本次听证会的议程主要有：一是陈述人概括陈述用林申请材料的内容、依据、理由和有关背景；二是听证代表对该项目用林申请材料提出意见和建议；三是陈述人对听证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予以回应，与听证代表就主要的事实和观点进行辩论；四是听证代表、主持人、陈述人、记录人在听证笔录上签名。

陈敬仲
容春笋
容长安
容福龙
容华胜
容惠仍
容万彩
容长安

主持人 朱先开：下面进入听证的第一项议程，由陈述人概括介绍用林申请材料的内容、依据、理由和有关背景。

陈述人 谢永华：本项目建设位于台山市北陡镇那腰湾，那腰湾拥有的丰富的红树林资源与静谧的海滩资源，独特的渔村及玉石文化，极具旅游开发价值。那腰湾所在的北陡镇以其丰富的旅游资源和独特的地理优势，已入选广东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本项目依托那腰湾良好的资源基础，通过建设旅游集散、农产品展销、生态休闲、住宿服务等旅游基础设施，推动北陡镇“农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有效提升区域旅游接待能力，全面助

王琼 舒 杨世 蔡凤娟 通

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本项目已取得相关部门同意，为乡村振兴项目，项目建设响应国家、省乡村振兴的要求，带动北陡镇“农文旅”融合发展，提高北陡镇旅游承载力，具有重要意义。

经核实，项目拟选址地块位于北陡镇那腰湾，项目建设需要使用林地，根据《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我司已委托相关单位编制了该项目的《生态影响评价报告》、《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伐区调查设计书》和《树木保护专章》等材料，下面由编制单位代表来陈述项目的具体内容。

陈述人 王琼：下面由我通过 PPT 来概括介绍该项目用林申请材料的具体情况。台山市北陡镇那腰湾乡村振兴项目拟选址地块位于台山市北陡镇那琴村委会那腰湾，项目申请使用林地面积 0.6706 公顷，属于国家 II 级公益林地，林地类型是防护林林地。前期已做了生态影响评价、林地可行性报告、树木保护专章、伐区调查设计，从不同的层面、不同角度科学分析论证项目使用林地所带来的各有关方面影响，均是轻微影响，都通过了专家评审。同时，该项目的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三区三线”的要求，没有压占生态保护红线，该项目生态影响风险比较低，已纳入城镇建设用地，可以整体办理使用林地手续。接下来将从生态影响评价、林地可行性报告、伐区调查设计、树木保护专章四个材料进行汇报。（接入 PPT 展开具体情况汇报）

主持人 朱先开：下面，进入听证会的第二项议程，请听证代表对该项目用林申请材料提出意见和建议。

李剑达 李剑达 蔡凤娇 高通华

听证代表：高通华：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蔡凤娇：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黄炎享：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李剑达：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谢永欢：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崔宇坤：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李贺成：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叶洁青：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李佩玲：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程嘉慧：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甄鹏专：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容金超：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陈敬仲：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陈笠长：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林经豪：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容春笋：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容福龙：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容华胜：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容惠仍：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容万彩：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听证代表：容长安：无意见，同意该项目开展。

高通华
李剑达
李剑达
容金超
程嘉慧
叶洁青
李贺成
黄炎享
陈敬仲
容春笋
容长安
容福龙
容华胜
容惠仍
容万彩
容长安

主持人 朱先开：听证代表对该项目无意见，陈述人有什么补充？

陈述人 王琼：项目拟选址区域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项目前期已经过科学严谨的生态影响评价分析，对生态环境影响为轻微影响。

听证代表：同意陈述人上述观点。

主持人 朱先开：参会的听证代表对本次听证的内容是否还有其他需要补充？

听证代表：没有补充。

主持人 朱先开：请听证代表先停留片刻，在听证笔录上签名后可以离开，感谢各位听证代表。

王琼 蔡凤娇 杨迪 钟书 李敏 李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陈敏

